

2024 年度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 分局部门预算

2024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024 年度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起草和审查全县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全县环境保护执法检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与环境保护相关经济技术、资源配置和产业政策；组织对全县大经济政策的环境影响评价。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的环境保护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区域、流域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定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规划、国土开发整治规划、区域经济开发规划、产业发展规划以及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开发区、城区改造中环境保护内容；管理全县环境保护统计和环境信息工作；组织编写和发布环境状况报告。

（三）监督执行国家、省、市制定的各类环境保护工作。

（四）负责全县大气、水体、土壤的环境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全县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有毒化学品及噪声、振动等污染的防治等；执行国家公布禁止建设的重污染项目名录和有毒化学品优先控制名录；受同级政府委托，处理涉及辖区外环境污染纠纷，调查处理重大

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承办同级人大、政协有关环境保护的建议、议案、提案、处理群众有关环境的来信来访。

（五）监督管理全县自然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并监督检查全县动植物的保护工作，指导全县生态农业建设工作；监督全县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资源开发活动。

（六）负责全县排污申报登记与排污许可证、排污费征收、污染源限期治理、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等环境管理制度的实施；审批全县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区域开发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七）指导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负责全县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的组织协调工作。

（八）组织开展全县环境保护宣传工作、教育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环境保护系统工作人员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的工作；管理全县环境保护系统直属单位的人事、劳资工作。

（九）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部门预算为局机关本级预算。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79.88 万元，支出总计 79.88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70.88 万元，下降 89.36%。主要原因：2023 年预算里含有提前下达的 2023 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 594 万元，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里没有这一项资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79.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9.8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79.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79.88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79.8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70.88 万元，下降 89.36%，主要原因：2023 年预算里含有提前下达的 2023 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 594 万元，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里没有这一项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我部门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9.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79.88 万元，占 10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支出 0 万元，占 0%。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局无公务用车。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局无此项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

：无购置车辆意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局无该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部门机构运转经费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包含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维修费、设备购置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我局共组织对8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662.54万元。2024年，开封市生态环境兰考分局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我局拟组织对4个项目进行

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79.88万元。

我部门2024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雾炮洒水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4年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